

上证 B 股指数编制方案

上证 B 股指数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符合条件的 B 股组成样本股，反映上海市场 B 股的股价整体表现，以美元计价。

一、 指数名称和代码

指数名称：上证 B 股指数

指数简称：B 股指数

英文名称：SSE B Share Index

英文简称：B Share Index

指数代码：000003

二、 指数基日和基点

该指数以 1992 年 2 月 21 日为基日，以 100 点为基点。

三、 样本选取方法

1、 样本空间

上证 B 股指数的样本空间由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B 股组成。ST、*ST 股票除外。

2、 选样方法

上证 B 股指数选取所有样本空间内股票作为指数样本股。

四、 指数计算

上证 B 股指数计算公式为：

$$\text{报告期指数} = \frac{\text{报告期样本的总市值}}{\text{除数}} \times 100$$

其中，总市值 = $\sum$ (股票价格 $\times$ 发行股本数)。除数修正方法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

五、 指数样本调整

上市以来日均总市值排名在沪市前 10 位的 B 股于上市满三个月后计入指数，其他 B 股于上市满一年后计入指数。样本股被实施风险警示措施的，从被实施风险警示措施次月的第二个星期五的下一交易日起将其从指数样本中剔除；被撤销风险警示措施的 B 股，从被撤销风险警示措施次月的第二个星期五的下一交易日起将其计入指数。当样本股退市时，将其从指数样本中剔除。样本公司发生收购、合并、分拆、停牌等情形的处理，参照计算与维护细则处理。